

证券代码：837179

证券简称：ST 美克思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变更原因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部署，为了更好地扩展业务，扩宽市场，做大做强主营业务，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

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公司全称变更为“大有科工材料（昌吉）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公司拟将证券简称“美克思”变更为“大有科工”。

因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公司证券简称自 2020 年 5 月 7 日起被实施风险警示。因证券简称前加注 ST 标识，故本次拟将证券简称由“ST 美克思”变更为“ST 科工”。

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以工商变更登记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审查为准。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2020年6月24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股数58,120,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0股。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2020年7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9日、2020年6月30日、2020年7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三、 证券简称变更概述

自2020年7月21日起，公司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证券简称变更，变更前本公司证券简称为“ST美克思”，变更后证券简称为“ST科工”，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大有科工材料（昌吉）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新疆美克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0日